

# 蓬江区大型产业集聚区综合配套设施项目—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首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蓬江区大型产业集聚区综合配套设施项目已由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以2208-440703-04-01-275183批准备案，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2208-440703-04-01-275183，招标人为江门市滨江新城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本项目为一座处理规模为0.5万m<sup>3</sup>/d的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选址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下围，规划横路以南、天沙河大道西侧地块，本项目占地面积约2.0公顷。本概算包含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土建、设备、安装、总图及厂外配套管线工程等。

2.2 项目概算总投资：9962.60万元，工程费用概算为8355.26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5024.93万元，安装工程费925.42万元，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2404.91万元）。

2.3 总工期：465个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90个日历天，施工工期375个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1. 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安全设计专篇等）及施工现场配合、编制检测方案、编制监测方案、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设计总体管理、协助施工图数字化审查等。2. 设备材料采购：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等。3. 施工总承包：包括工程准备阶段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备案等）、竣工图编制、预算编制、结算的编制工作、保修期及缺陷责任期。

2.5 招标内容：施工图设计+设备材料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

2.6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7 建设地点：江门市蓬江区

2.8 工程质量要求：

（1）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设计准则和相关规范要求，满足招标人的功能需求，并通过招标人及有关部门或专业机构的审查。

（2）施工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 设计：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以上，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设计（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以上，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以上资质。

(2) 施工：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投标人的企业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执行。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注：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由设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同时担任，但设计负责人和施工负责人不得互相担任）的资格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或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给排水类专业的高级工程师职称或以上资格，且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给排水类专业的高级工程师职称或以上资格；

拟派人员提供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的，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执行。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牵头人须为施工单位。（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和责任。（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投标。（4）联合体全体成员不超过3个（含3个）。

3.3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省外建筑企业需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基本信息、资质情况信息（信息打印件）以备审查。

3.4 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须是被列入“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信息系统”信用等级为C级或以上的企业。

3.5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不属于信用中国“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栏目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http://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

3.6 投标人拟派出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在投标文件中签字确认。

3.7 取得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从业资格的企业和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士，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备案，且备案信息已在广东省建设信息网公布，可以在我市范围内开业执业，为市场主体直接提供服务。经备案的香港企业和香港专业人士应当在备案的业务范围内开业执业。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获取招标文件等资料，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440700/index>。

4.2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均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上办理，具体操作办法登陆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详见《江门市建设工程交易平台投标企业操作手册》。

4.3 需办理 CA 锁的投标人，应按照《江门市 GDCA 数字证书业务指引以及客户端下载》或《粤企签移动数字证书操作指引（含办理及使用）》的要求，办理 CA 锁。相关文件下载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700/index>。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 9 时 30 分（时间以发布的招标公告为准），地点为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门市堤西路 88 号三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其他要求

投标保证金允许使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等形式。

政府投资项目禁止使用带资承包方式进行建设。

中标人应为本项目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

关于履约担保及工程款支付担保应当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3.1 款执行。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内容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内容为准。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门市滨江新城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0750-3598305

电话：0750-3550408

监督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电 话：0750-3167326

2023年5月24日

## 各标段其他要求

蓬江区大型产业集聚区综合配套设施项目—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首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 招标文件中所涉及各时间要求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2023年5月24日17时00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6月15日9时00分

招标文件发布开始时间：2023年5月24日17时00分

招标文件发布截止时间：2023年6月15日9时00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6月15日09时30分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15日09时30分

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23年6月5日17时30分

招标文件异议截止时间：2023年6月5日17时30分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2023年5月31日17时30分

投标文件不得开启时间：2023年6月15日09时30分

踏勘现场时间：/

招标预备会召开时间：/